

《十年後的我》

光陰似箭，轉眼間十年過去了。我由聰明善良的小男孩，變成了一個健壯帥氣的警察先生了。我從沒想過我會變成這個樣子：高大的身材，濃密的頭髮和充滿勇氣的大眼睛，我的外表給人一種可靠的感覺。

十年後的我以優異的成績畢業於香港警校，並成為一個警察。這份工作讓我體會到為民請命，維護治安的快樂。但是，一件驚天的大陰謀，卻改變了我的一生。一天，我收到了總部的指令。我要去拯救一座大樓裏的人，原來恐怖分子在那幢大樓埋藏了小型核彈，企圖把大樓裏的人殺掉。

當我到達現場時，炸彈只剩半分鐘便要爆炸了！我和隊友們分頭行事，他們負責疏散人群，我負責拆除炸彈。我進入大樓地底，卻遇到了三名恐怖份子守在這裏，他們舉起手槍向我射來。我一個側身驚險避過，我衝前抓住他的手槍，然後我用格鬥技術把他打倒。

可是，另一名恐怖份子拿著小刀捅了過來，啊！鮮血從我的手肘滴了下來，我忍着痛楚，用一招掃堂腿把他踢暈。然後，我奔向炸彈。嘀嘀嘀……最後，一個敵人向我衝來，我用盡最後一絲氣力把炸彈拆了後，便被敵人打暈了。

醒來的時候，我已睡在醫院的病床上。我的隊員對我說：「同志！你成功了！你救了整座大樓的人！你是英雄了！」我因英勇救人，得到「救人英雄」的稱號，也獲得總部給我的獎金。

這就是我，雖然受了重傷，但是救了成千個市民的生命，保護了人民。我是一個愛國的人，這些生命被我保護了，我感到十分滿足。